

证券代码：000731

证券简称：四川美丰

公告编号：2015-13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媒体有关公司车用尿素报道的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有媒体于近日报道公司车用尿素今年有望爆发式增长。考虑到机动车国 IV 排放标准于今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，目前公司车用尿素业务仍处于开拓期，相关业务的发展情况还需视具体市场形势而定。公司 2013 年销售车用尿素 2.27 万吨，销售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0.94%；2014 年上半年销售车用尿素 1.63 万吨，销售收入占上半年营业收入的 1.67%。预计公司 2014 年销售车用尿素 4 万吨左右，具体数据详见公司将于 2015 年 03 月 26 日发布的《2014 年度年报》。公司已于 2015 年 01 月 31 日披露了《2014 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5）。

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，公司对媒体关于公司车用尿素业务的相关文章进行澄清，公司 2014 年车用尿素经营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将于 2015 年 03 月 26 日发布的《2014 年度年报》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三月四日